

我慵懒地伸了个懒腰,轻轻揉揉眼睛。阳光从窗帘的缝隙钻了进来,很显然,外面已经艳阳高照了。多少年来,我很少这样睡到自然醒。穿衣起床,拉开窗帘,与扑面而来的冬日的阳光,撞了个满怀。

这是一个美好的早晨,不,准确地说,这是一个美好的上午。感觉真是太奢侈了。

已经不记得上一次自然醒,是什么时候了。

我们的早晨,更多的时候,是被叫醒的,或者吵醒的,或者惊醒的。

也许是从背起书包、踏入校园的那一天开始,早晨就开始在父母的催促声中醒来。“该起床了,该上学了!”有时,父母要喊几次,我才“姗姗而起”。有多少孩子,是在睡眠朦胧中,开始辛苦的一天的?

那时候,我想,等我长大了,独立生活了,就能一觉睡到自然醒了,那该是多么幸福的一件事情啊!

我真的长大了,成人了。但睡到自然醒的梦想,却离我更加遥远。这么多年的早晨,我都是在闹铃声中,不情愿地醒来。我工作后买的第一件东西,就是一只闹钟,它每天在提醒我:努力,努力! 在职场打拼,少不了为评职称而考试,于是不得不下班回家后,再熬到深夜,重拾丢了多年的书本。常常感觉是刚刚躺上床,天就放亮了,新的忙碌的一天又来临了。在如此激烈竞争的社会,你怎敢懈怠!

后来有了手机,都带闹钟功能,每天晚上睡觉前的最后一件事,就是检查手机闹钟有没有设定。比闹钟先进的是,手机上的闹铃声有很多种选择,有单纯机械的嘀嘀声,也有或轻柔或激越或舒缓或豪迈的音乐声,但我发现,哪怕是再曼妙的音乐,一旦设置为闹铃声,它的旋律,就会变得刺耳。因此,我从不我用我喜爱的音乐来做闹铃,那会破坏我对它的所有美好的感觉。

最苦的还是买房的那些日子,百十万的借贷,像大山一样,压得你喘不过气。有什么办法,只有在每一天更加早起,勉力抖擞起精神,去面对生活的重负。

再后来有了孩子,起床的时间,就更早了。你得替孩子穿衣拾掇,你得为孩子准备早饭,你得送孩子去幼儿园或学校,忙完了这一切,你才能气喘吁吁地往单位赶。

现在,每天喊孩子起床成了我最艰难的任务,因为我的孩子面对的功课比我当年还要多! 虽然我是多么舍不得叫醒孩子,但我明白,我必须及时喊醒他。今天的父母和孩子,都变得更加焦躁和无奈。睡到自然醒,更加成为一种奢望。

这是自然醒的一天,多么美好,但它多么稀罕!

一百多年前,英国伦敦一个很有辩才的律师皮尔逊看到当时街道车辆拥挤,就预见到这种状况将会日趋严重,于是产生了把铁路修建在城市街道下面的设想,并向政府提出修建地下铁道的建议。1863年1月10日,一条由他鼓动并投资建设的地下铁道正式通车运营,总长6公里。皮尔逊因此被誉为“地铁之父”,伦敦也被誉为“地铁故乡”。

但皮尔逊很有预见性的想法,并没有很快在世界各大城市得到推广。因为当时世界各大城市的规模并不大,人口也不很多,地面的一些交通工具,解决城市交通运输也绰绰有余。因此,在世界上第一条地铁建成后的80年中,城市地铁发展缓慢,到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全世界还只有20座城市有地铁。

到20世纪60年代末,情况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由于城市人口的迅速增长,地面车辆拥挤,交通堵塞现象严重,交通事故也日益增多,城市中的传统地面交通工具如公共汽车、无轨电车,因运量小、行速慢,已无法适应客运的需要,世界许多大城市普遍出现“乘车难”和“行车难”的问题。由于地铁具有运量大、速度快、无污染、安全、舒适、节约能源等优点,它对城市交通的积极作用日益被人们所认识,

今宵打盹
管同钦
事无巨细一把抓
(三字网络新名词)
昨日谜面:闻捷
(掉尾格,四字法律用语)
谜底:被告胜诉(注:依格法最后两字掉换,解释作“听人家告诉胜利了”)



智慧快餐
郑辛遥
多做做勿煞,气气要气煞。

哥哥的钓鱼竿是我送给他的 一份迟到的礼物。

从小到大,又帅又善良的哥哥是我一生中最珍视的财富。我在家里排行老么,哥哥大我七岁。我因此成了他的“掌中宝”。

而我,从小就是哥哥的小尾巴。哥哥在我眼里无所不能,捉小鸟、养兔子、抓蟋蟀,还会自己动手采来竹子削成细细的竹片,然后编成方形的或圆形的鸟笼,放上装有鸟食和水的小碗,一个温馨的鸟屋就完成了。于是,每天给小鸟喂食成了我

快乐的功课。6岁那年,我不小心踩伤了一只小鸟,哥哥立刻“批”了我一顿,他告诉我小鸟也是生命,要细心呵护。我伤心地哭了,因为这是哥哥第一次对我这么“凶”。

哥哥初中毕业时,正值知青下乡,哥哥去了崇明长征农场。

当时我已有两位姐姐已去了外地工作,哥哥一走,家里就剩下刚刚读小学的我 和伤心的父母了。哥哥当时还有严重的哮喘病。

哥哥在农场里经常加班加点干活,星期天也舍不得休息,把每周仅有的 一天的休假攒起来,每月回家看望我们。他最大的幸福就是用微薄的工资买当地好吃的土特产带回来给我们吃。每次哥哥回家,也就是我们全家的节日。那个时候中央电视台如果采访我哥哥——“你幸福吗?”他们一定能得到满意的答复。

我长大了,考上了大学,哥哥二话不说就把自己戴着的上海牌手表送给了我。

这在当初算是高档商品了,要花去哥哥大半年的工资呢。整个大学四年,我都戴着哥哥的手表,心里感到无比的温暖。我一直在心里告诉自己,我要对哥哥好,要报答哥哥。

后来,我大学毕业了,成立了 自己的家庭,有了心爱的女儿。为了生活,我每天忙得焦头烂额,有一大堆的事情要做,我和哥哥彼此少有时间交流了。我总是觉得我们都还年轻,将来有大把的时间让

神奇远远超出我们的想象,它在赋予这个世界无数种音色与音层的同时,也赋予了它无数种色调及不同颜色间的微妙变化。

秋 的“音色”还不光是静态的。当我驻足树树的一个角落,就听到了另一种天籁,那就是鸟鸣。

一开始,雀儿的鸣叫只是几个单音,但渐渐地,它们唱出了几个乐句。我静静伫立,过了几分钟,发觉自己的听觉一下子敏锐起来。

这时,又飞来几只不同种类的鸟儿,它们与先前的歌唱者彼此应和、交流起来——这多像管弦乐团中不同乐器的应答啊! 这种应和此起彼伏,渐渐形成交织,和声非常动听! 这

友人之子,黄口之年,机灵乖巧,长相谐趣,欲学唱滑稽。

去年某日友人携子登门问道,我令其子以沪话诵读绕口令,不料土生土长之上海小囡所讲沪语南北杂陈,七撬八裂,半普半沪,荒腔走调,令人哭笑不得。告之曰:学滑稽不易,说学做唱,四门功课,非一日之功,萝卜干饭吃得饭桶朝天,也未必学得滑稽之真髓。若沪语不精准,学滑稽就难上加难。不如先学上海闲话,阿拉伊拉,今朝一词,明朝一句,一月而词识,二月而句通,三四月外开口来有腔有调,即使说得还不到家,行至“洋泾浜”,但离“老城厢”也不远了。宾客闻之诺诺而去。

上海闲话,原本是“小八腊子”,濒海一隅,野语乡谈,仰松江话、苏州话之鼻息。开埠以来,际会风云,得舟楫之便,享商贾之利,继古今语言精华,集南北方言营养,视异域洋词为己出,兼收并蓄,渐强渐大,成为吴语区第一大方言。清末以来,进上海者,无论贵与贱,皆以学讲上海话为首要之务,以通晓上海话为体面荣耀。而上海话又是友善之方言,虽强势而不凌弱,人人皆学上海话却又任你各行其腔,各说其调,形成了以上海话为主流,各地方言百川合流,和谐相处的海派语言面貌。

然三十余年来,上海人口再次海纳百川,五方杂处。时过境迁,北风强健,普通话普遍流行,渐占主导,推广普通话乃便利沟通,建设发展之必须,实为利国利民之好事。然本当与之相行不悖的上海话却不知何故脚步羁绊,趑趄蹒跚,于是有人惊呼方言危机,沪语式微。滑稽沪剧,本土艺术,乡音乡曲,倍感亲切,仰仗

我去报答他的兄长深情。

直到前年,那次哥哥约我和他一起重返崇明农场,我才得知哥哥在崇明时很喜欢钓鱼。这个“发现”让我汗颜,因为在我家的柜子里,正躺着一副很漂亮的鱼竿,我应该早就将鱼竿送给哥哥的啊!

回到家里,我第一时间打开柜子找出了那副鱼竿,打算周末就给他送去。

清楚地记得那是一个阴冷的初冬的周末,天色惨白惨白的。我见到了哥哥,他却身体突然感到不适,我急忙开车送他去医院检查。而车子的后备箱里,就放着我准备送给他的钓鱼竿! 检查的结果像一场晴天霹雳,哥哥得了不治之症,我的世界顷刻倒塌了。

开车送哥哥回家,看他拿着钓鱼竿消失在门楼里,我的心痛得像被撕碎了一样,眼泪止不住地喷涌而出。

哥哥的病情很快恶化,他再也没有力气拿着我送他的钓鱼竿坐在阳光

方言载体,得以继承传世,倘皮之不存,毛将焉附,固有识之士,颇感忧虑。

我跻身传媒,不 忘纾解沪语困境。1987年我创办了海派方言广播剧《滑稽王小毛》,“王小毛”以趣味盎然的苏北上海话受到市民青睐;2010年世博会前夕,我在广播中开办了展现上海风情、上海民俗的《上海闲话三百句》栏目,以沪语演绎上海人日常生活,以情景故事教授沪语,颇受听众欢迎;同年我在五星体育广播主持《体育嘎三胡》以沪语播讲中外体育新闻,其中“上海闲话来赛不来赛”竞猜栏目成为节目一大亮点。

不懈努力之下,近年来推广普通话、传承上海话已渐成共识,沪语传承保护,略显成效。报刊辟沪语专栏,学校开沪语课程,公交用沪语报站,航班以沪语问候,医生可沪语问诊……利好消息隔三差五频频而至。

保护传承沪语,需形式创新,宜多管齐下。艺术家、明星、艺人以其影响和人气来教上海话、学上海话、讲上海话,不失为有力倡导,积极推动,会产生良好示范效应。多出版有文有图有声音,有趣有味有内涵的沪语读物,无疑对沪语的传授会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沪语歌曲、沪语影视配音多年前曾有人尝试,但大多流于俗,失之陋。故沪语文化产品也需名品、优品、精品。

讲上海话使 我们和上海很亲,和上海文化很近,和居住在这座城市里所有的人很和谐。

近日友人携子再次登门拜访,黄口小儿,开出口来,清朗沪语,字正腔圆,问曰:可学唱滑稽否? 答曰:来赛,来赛!

对讲机特用
徐文标

城市里高楼林立,繁华一片。

但我这个古稀老人,一路寻寻觅觅,却难见方便之处。内急憋得难受,只好求助于人了。

在一处弄口,见一位中年保安,我就上前向他求助。他马上指点我:一直朝前走,到了第二幢房子左转弯。说完,就见他掏出对讲机哇啦啦啦说起来。原来说“有一位老人要上厕所”的事。我走进弄内,到了第二幢房子转弯,只见一位中年男子,已迎面而来,为我指点去处。很快,在这家的企业内,我完成了“紧急小解”的任务。真是一身轻松,一脸喜悦,一万分感激。

为了我的一次方便,一位保安动用对讲机,还“调动”另一位男子专门为我指路,这在我七十有五的人生路上,落下了史无前例的一笔……

时的感言。而理查·施特劳斯在生命的最后阶段所谱写的《最后四首歌》之“九月”,也是古典音乐描写秋天景色的最好范例之一。

我将这张唱片放入碟机,开端处的弦乐合奏像是一阵清风吹来,合欢树金灿灿的树叶缓缓飘落……随即,音箱中传出德国女高音歌唱家雅诺维茨的歌声,这歌声是一支由斑斓树叶编织出的、乐观的“秋色咏叹调”,每一声柔和的轻吁,每一次饱满的胸腔共鸣,都形成了对世上生命最深沉、最韵味悠长的赞美与慨叹!

绚烂多姿的秋——你的音色多么美丽!

七夕会
影音方圆

秋 的音色
詹 湛

顿、冲突、配合与融洽完全出于即兴,既严密得体,又富于想象力……简直太美妙了!

据说,最懂得此中神韵的当属法国作曲家梅西安了。他从18岁起花费了几十年,出没于山野丛林,记录下各种鸟鸣,林林总总竟然有上千种之多。梅西安不仅写过以鸟鸣为主题